金湖鎮公所對鄉鎮民代表所提地方建設建議事項處理明細表

112年4月至6月止

(112年度第2季)

表一　　單位：千元

代表姓名	建議項目及內容	建議地點	建議金額	核定情形				
				核定金額	經費支用科目	主辦機關	有無公開招標	得標廠商
合計			0	0				

製表　約用人員 莊雨芩　　課長　辦事員 吳宗昀　　主計　主計員 蔡雪菁　　(鄉)鎮長　金湖鎮長 陳文顧(甲)

註：1. 有無公開招標請填「有」或「無」。
　　2. 本表請於每季終了後10日內送本府主計處。